附件1

报考专业要求

|  |  |
| --- | --- |
|  **岗位（学科）** | **专 业 要 求** |
| 语文 | 本科专业：中国语言文学类一级学科专业，小学教育二级学科专业（限报小学岗位）；研究生专业：中国语言文学一级学科专业，课程与教学论、学科教学二级学科专业 |
| 数学 | 本科专业：数学类一级学科专业，小学教育二级学科专业（限报小学岗位）；研究生专业：数学一级学科专业，课程与教学论、学科教学二级学科专业 |
| 科学 | 本科专业：物理学类、化学类、生物科学类一级学科专业，科学教育二级学科专业、小学科学二级学科专业；研究生专业：物理学、化学、生物学一级学科专业，课程与教学论、学科教学二级学科专业 |
| 社会 | 本科专业：历史学类、地理科学类一级学科专业，人文教育二级学科专业；研究生专业：历史学、地理学一级学科专业，课程与教学论、学科教学二级学科专业 |
| 音乐 | 本科专业：音乐与舞蹈类一级学科专业；研究生专业：音乐学、舞蹈学、音乐与舞蹈学二级学科专业 |
| 体育 | 本科专业：体育学类一级学科专业；研究生专业：体育学一级学科专业、体育二级学科专业 |
| 美术 | 本科专业：美术学一级学科专业；研究生专业：美术学二级学科专业 |

注：1.岗位均应按已经明确的专业要求报考；未明确的专业原则上不能报考。如确实相似或相近的专业由考生提供学校盖章的学习课程成绩单，会同区人社局协商确定，研究生可按本科或研究生所学专业进行报考。国（境）外留学人员如专业相近的以主干课程为准。

2.课程与教学论、学科教学专业按照所学专业方向报考；小学教育专业报考人员按照所学专业侧重方向报考。上述专业报考人员需提供由就读学校出具的相关专业侧重方向证明及大学期间学习成绩单。

3.招聘计划中所涉及的专业类别，参照教育部2020年发布的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和2014年全国研究生招生学科专业目录。

普通高等学校本科专业目录（2020年版）
<http://www.moe.gov.cn/srcsite/A08/moe_1034/s4930/202003/t20200303_426853.html>

授予博士、硕士学位和培养研究生的学科、专业目录http://www.cdgdc.edu.cn/xwyyjsjyxx/sy/glmd/264462.shtml